

证券代码：430626

证券简称：胜达科技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吸收合并情况概述

#### （一）基本情况

鉴于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达科技”）全资子公司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胜达塑胶”）不再实际经营业务，为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架构，整合资源，提高运营效率，公司拟依法定程序由胜达科技作为主体吸收合并子公司胜达塑胶。吸收合并完成后，胜达科技作为存续方，胜达塑胶的独立法人资格将被注销，其全部资产、债权、债务和业务等由胜达科技依法承继。吸收合并后，胜达科技股本及注册资本均不发生变化。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被吸收合并方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所以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系公司与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所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

#### （四）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并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

弃权票 0 票，本议案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需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工商注销等相关手续。

## 二、交易双方的基本情况

### （一）吸收合并方

企业名称：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明远

注册资本：4,414.745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成立时间：1998 年 11 月 03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新钢街道钢城社区凤凰街 49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塑料制品制造；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二）被吸收合并方

企业名称：潍坊胜达塑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辛胜芝

注册资本：15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2009 年 08 月 04 日

注册地址：潍坊高新区胜达街 99 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塑料胶粘制品、保护膜（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国家允许的货物进出口贸易、技术进出口贸易，但不含国家限制经营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本次吸收合并的方式、范围及相关安排

（一）公司通过整体吸收合并的方式，合并胜达塑胶的全部资产、负债、业务等，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胜达科技存续经营，胜达塑胶注销。

（二）本次合并完成期间产生的损益由胜达科技承担。

（三）合并完成后，胜达塑胶的所有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流动资产等财产合并纳入胜达科技，胜达塑胶的全部债权债务由胜达科技承继。

（四）各方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履行通知债权人和公告程序。

（五）合并双方将积极合作，共同完成胜达塑胶的所有资产交付合并方的事宜，并办理资产转移手续和相关的权属变更登记手续。

（六）合并双方分别履行各自法定审批程序，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具体实施吸收合并程序。

### 四、吸收合并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吸收合并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源管理，提高运营效率，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将对公司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二）被合并方胜达塑胶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已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本次吸收合并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胜达塑胶注销后，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三）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公司总股本和注册资本的变化。

## 五、备查文件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潍坊胜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